

证券代码：835368

证券简称：连城数控

公告编号：2022-074

##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北京证券交易所：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问询函【2022】第00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逐项确认并回复。现将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说明李春安涉嫌内幕交易标的是否为你公司股票、北交所其他公司股票；核实你对前述事项的知悉时点，说明是否存在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内幕信息提前泄露等情形；**

**回复：**2022年8月19日，公司收到李春安先生通知，获悉其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22022003号）。经向李春安先生确认，其涉嫌内幕交易标的并非本公司股票，也不涉及北交所其他公司股票。

公司已在获悉前述事项时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于当日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内幕信息提前泄露的情形。

**二、说明李春安被立案调查是否影响其本人在公司正常履职，该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规范运作、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的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李春安先生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并任公司董事长一职，目前其被立案调查未影响其在公司正常履职。

公司拥有完善的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相关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

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由公司高管团队负责，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工作秩序正常，各项业务稳步推进，本次公司董事长李春安先生被立案调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规范运作、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2022年8月2日，你公司披露《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条规定，说明公司董事长李春安被立案调查是否影响公司股票发行事项的正常推进，如是，说明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为推进你公司披露的募投项目，公司是否有其他融资安排，如有，请说明融资来源及计划；结合对前述问题的回复进一步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二）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北交所公开谴责；或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李春安先生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并任公司董事长一职，目前因其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故公司暂不符合前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公司正在积极探索相关方案以消除前述事项对公司股票发行影响，同时公司也将根据该事项后续的处理进展情况确定股票发行事项的相关安排。

目前，公司股票发行所涉募投项目正根据实际进度安排正常开展，公司将通过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方式解决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尽可能保障各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受影响。同时，李春安先生也明确表示，如公司生产经营存在相关资金需求，其个人将以无息借款的方式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说明你公司认为应当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暂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